

永春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

永人社〔2024〕95号

关于 2024 年下半年永春县大学生乡村医生 专项计划聘用有关事项的通知

县卫生健康局：

根据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有关规定和《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中共福建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福建省教育厅 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 2024 年大学生乡村医生专项计划招聘工作的通知》（闽卫基层函〔2024〕1542 号），通过笔试、面试、体检、考察、公示等程序，经研究同意，现予以办理 2024 年我县公开招聘的颜琦峰等 2 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聘用手续。请于 2025 年 1 月 15 日前对填写完整的事业单位招聘工作人员登记表（一式二份）、聘用合同书、干部履历表、经县委编办审批后的使用编制审批表予以审核，统一交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事业单位人事管理股审核、登记备案。名单如下：

序号	姓名	性别	单位及岗位
1	颜琦峰	男	永春县石鼓卫生院（石鼓镇马峰村卫生所） 专技
2	卢科达	男	永春县湖洋中心卫生院（湖洋镇锦龙村卫生所） 专技

永春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4年12月31日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县委组织部、编办，县财政局。

永春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

2024年12月31日印发